

# 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聯單及三聯單代收代辦費明細表

111.8.04 行政會議通過

111.8.10 奉首長核可簽

項 目	年 級	金額(元)	用 途	備 註
學費	高一、二、三	6240 元/人		1. 學雜費收費標準依臺北市政 府教育局 111.8.1 北市教中 字第 11130694281 號函規定 收取 2. 高一新生學費因需待免學費 查調結果，故學費皆於三聯 單再行收費，若有申請補助 等相關需求需於四聯單先行 收取者，請與出納組聯絡
雜費	高一	1820 元/人	雜費包括原列雜支、課業及 教材補充費、體育衛生費、 圖書費、工藝(家政)教育或 家政與生活科技實習設備 及材料、輔導活動費、自然 科學等實驗費	
	高二、高三未 選修自然學科 之班群	1740 元/人		
	高二、高三選 修自然學科之 班群	2060 元/人		
1. 電腦使用費 (代收代付費)	高一	380 元/人	選修電腦相關課程並實際使 用電腦者	(體育班未選修免收) 依 107.3.21 北市教中字 10732599000 號函示電腦使用費為就學貸款辦法之 銀行可貸項目中的電腦及網路通訊使 用費
2. 家長會費(代辦 費)	高一、二、三	120 元/人	學生家長會辦理 學校師生生活動用	上下學期 得委託學校代收後，交家長會管 理。低收入戶免收。
3. 團體保險費(代 辦費)	高一、二、三	175 元 /人	學生平安保險	1. 上下學期 2. 在籍學生依國民教育法第五條 之一一律參加並繳納保險費。 3. 低收入戶生、原住民生、重度及 極重度身心障礙生無需繳交團 體保險費。 4. 依教育局 111.8.1 北市教中字第 11130694281 號函規定收費
4. 游泳池水電及維 護費(代辦費)	高一、二、三	150 元/人	學生游泳課程水電、 清潔維護及設備充實。	1. 上下學期 2. 高二及高三費用由 1102 移列 (因疫情未上課)，本學期不收 費
5. 冷氣使用費及維 護費(代辦費)	高一、二、三	600 元/人	學生班級與教學場所冷氣電 費、維護及設備更新	上下學期
6. 班聯會費(代辦 費)	高一、二	100 元/人	班聯會學生承辦全校性活動 及競賽使用	上下學期
7. 畢聯會費(代辦 費)	高三	1000/人	學生籌辦畢業典禮含畢業紀 念冊	上學期
8. 校刊費(代辦費)	高一、二、三	150/人	校刊社籌編及發行校刊	上學期
9. 教科書費(代辦 費)	高一、二、三	依聯合議價及 招標結果核實 收費/人	學生上課用書 (不含簿本及參考書)	上下學期 依聯合議價及招標結果核實收費 (國英數健護聯合議價) 各班收費金額詳附表 1

10. 宿舍費(代收代付費)	高一、二、三住宿生	3600 元/人	宿舍管理人員值勤費. 水電費. 設施設備購置與維修	上下學期 依體育班學生宿舍管理與輔導要點(109.4.21 學生宿舍管理委員會通過)收費,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, 若有修正再行修正追認 *本學期由指定捐款捐助住宿費, 本項不列入四聯單
11. 實彈射擊費(代辦費)	高三	160 /人	學生打靶費用	上學期 配合 108 課綱實彈射擊改為高三課程
12. 第二外語費(代辦費)	高一、二、三	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及報名人員收費	選修第九節第二外語課程教師鐘點費及課程相關教材等	1. 上下學期 2. 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收費
13. 課後輔導費(代收代付費)	高一、二、三	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及報名人員收費	學生第八節課程教師鐘點費及課程相關教材等	1. 上下學期 2. 依學習輔導收費標準收費

※項目 1-11 為註冊四聯單所列之代收代辦費，於每學期開學時連同學雜費一起繳納。

項目 12-13 為三聯單所列之代收代辦費，於開學後依報名人數製單收費。

附表 1 教科書費(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)

班級 學群 金額(元)	不分類學群	社會 A	社會 B	自然 C	自然 D	數學班	體育班
高一	4861		-	-	-	4473	2629
班級	101-109、111-114					110	115
高二	-	2878	2872	3467	3812	2216	2384
班級		201-205	206	207-209	211-214	210	215
高三	-	2831	2831	3364	3650		1067
班級		301-304	305-307	308-310	311-314		315